

職災實錄

<主題：從事機械的調整作業未停機致勞工左手手指遭夾傷>

一、災害發生經過：

1 月 12 日 8 時許，○○有限公司使所僱勞工吳○○在印刷機運轉狀態下，從事平衡桿調整作業，其左手食指第一指節被齒輪夾傷。

二、災害預防對策：

- 1、對於機械之掃除、上油、檢查、修理或調整有導致危害勞工之虞者，應停止相關機械運轉及送料。為防止他人操作該機械之起動等裝置或誤送料，應採上鎖或設置標示等措施，並設置防止落下物導致危害勞工之安全設備與措施。（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 57 條第 1 項）
- 2、雇主對新僱勞工或在職勞工於變更工作前，應使其接受適於各該工作必要之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。（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6 條第 1 項）

三、災害現場照片說明：

